

# 彰化縣113學年度特殊需求領域社會技巧教材設計 結合科技介入實務研習計畫

## 一、依據：

- (一)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特殊教育課程教材教法及評量實施辦法。
- (二)彰化縣112-117年身心障礙教育發展計畫。
- (三)彰化縣特殊需求領域教材編輯小組實施計畫。

## 二、目的：

- (一)確保身心障礙學生之適性教育，充分發展其身心潛能，提昇特殊教育教學品質。
- (二)協助特教之課程與教學輔導，並提供相關支持服務，提升特教教學績效。
- (三)透過數位科技與資訊融入教材編輯，提升本縣特殊教育教師社會技巧課程設計專業能力，並促進數位融合之推動。

## 三、辦理單位：

- (一)指導單位：彰化縣政府。
- (二)主辦單位：彰化縣特教資源中心。

## 四、參加對象：本縣所屬特殊教育教師、普通教師及特教相關人員等。

## 五、研習時間：113年11月22日(五)13：30至16：30。

## 六、研習地點：本縣特教資源中心6樓第一會議室(彰化縣彰化市泰和路二段145巷1號)。

## 七、課程內容：

日期	時間	課程內容	講師
11 月 22 日 (五)	13：00～13：30	報到	
	13：30～16：30	特殊需求領域社會技巧教材設計結合 科技介入	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特殊教育學系 王欣宜教授
	16：30～17：00	簽退	

## 八、報名方式：即日起至課程開始前2日截止報名，請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報名。

## 九、核發研習時數：

- (一)全程參與研習教師核發3小時研習時數。
- (二)研習開始30分鐘後報到者為遲到，參與研習教師未請假而缺席者將告知原服務單位。
- (三)請假時數不得超過研習時數三分之一，如超過請假規定恕無法繼續參與研習課程，則不核予研習時數。

## 十、獎勵：辦理本研習有功人員於活動結束後，依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辦理敘獎。

## 十一、經費：由本府特殊教育相關經費項下支應。

## 十二、附則：

- (一)參加研習教師及相關工作人員請准予公〈差〉假登記。
- (二)教師參加研習請自備環保杯、筷。
- (三)本研習不接受現場報名，並依照實際參與時間核發研習時數。
- (四)為響應環保及撙節開支，本場研習課程資料，現場不發放紙本，現場開放網址下載。